

08.09.2016

限制配股的价格，定向增发不低于市价的 90%，不低于净资产。进出指数限制，价格大幅波动近一年内达 200%以上，有股价操纵嫌疑的，不能进指数。

姜建新

From:

Sent:

26, October, 2016 6:58 AM

To:

Listing Regulation

Subject:

有关建议改善联交所的上市监管决策及管治架构的咨询文件

上市公司商會斥「大批內地股民撐改革」 總商會正式反對建議 憂礙中小企籌資 香港上市公司商會繼續就反對上市架構改革出招。據了解，商會早前向旗下會員發信，直指在「某方」推動下，有大批內地股民就改革作出了贊成回應，歪曲本地市場主流意見。指「某方」勢力推動內地股民贊成，不過，有接近監管機構的人士指出，商會所提及的「某方」勢力，令人聯想起與支持改革的監管機構有關，容易造成誤導，甚至抹黑，「現時有人支持亦有人反對，又何來主流意見？」除上市公司商會外，另一重量級機構香港總商會，亦已向當局提交意見，正式反對證監會及港交所（00388）在聯合諮詢文件中提出的改革建議。監管消息：易造成誤導抹黑 總商會主席吳天海指，諮詢文件並未提供有力證據，證明現行制度不足，促請當局在進行改革前，先進行規管影響評估。至於總商會總裁袁莎妮則表示，若為上市引入不必要的附加障礙，將令中小企難以籌集資金作拓展業務，更有機會影響本港作為國際商業和金融中心的聲譽，令自由市場經濟受到衝擊。據悉，上市公司商會前日向會員發信中提到，「據我們所知，在某方的推動下，有大批來自內地的股民作出了贊成的回應，這歪曲了本地市場的主流意見，有可能給予證監會和港交所藉口通過落實建議。」同時，商會亦製作了網上問卷調查，並會整合一併交予監管當局。商會此舉是希望未發表意見的會員，能於11月18日諮詢期結束前，積極發表意見。吳天海：未證現行制度不足 有反對今次改革的券商高層指，支持及反對雙方互相拉攏支持者實屬合理，但亦希望正反雙方避免互相攻擊，免淪成泥漿摔角。據了解，商會上月底亦已向會員提供兩款回應文件的反對信範本，只需要在信中加入公司及簽署人的資料，並列印在公司信紙，即可提交予當局。撰文：吳永強

<http://invest.hket.com/article/1527089/%E4%B8%8A%E5%B8%82%E5%85%AC%E5%8F%B8%E5%95%86%E6%9C%83%E6%96%A5%20%E3%80%8C%E5%A4%A7%E6%89%B9%E5%85%A7%E5%9C%B0%E8%82%A1%E6%B0%91%E6%92%91%E6%94%B9%E9%9D%A9%E3%80%8D?itc=10000>

以上是引用，俺觉得很奇怪，投资者不是人？还是内地的投资者不是人？不能发声吗？

港股市场老千横行，不公平对待中小投资者，经常性的不分红，公司账面的现金收购大股东及关联方的垃圾资产，贱卖公司资产，超低价高比例的供股，通通不经过股东大会分类表决，关联人回避表决制度都没有的，怎么体现上市公司治理的优越性啊，还不如不上市的公司了，至少没几个股东，内斗好了，省心啊。大家都可以当吃瓜群众围观看戏，反正没有利益关系嘛。既然IPO上市了，树有皮人有脸面了，吃相难看别人就可以管啊。

像某港股通停牌的太阳能公司，股价往上做，扛不住了，腰斩停牌，大股东一折脱手，事后据说有78%的股份被内地投资者接盘走了，好惨！难道他们就不是股东，没有利益诉求？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，股市只能老千当道，想当臭港死水吗？

还有个卖猪的公司，上市两年股价三折了，到处收购资产消耗完了IPO来的资金，然后股东以2.5折的IPO价转手，难道股东都是学雷锋做义工的？淘空公司资产自然要甩手啊。

还有俺上次发给你们的一份邮件，不知进展如何，董事高价卖股不及时公告信息，那是道歉就管用的吗？那还要证监会当警察干嘛？赚的差价应该全部赔偿给上市公司，谁叫他违规啊，只有这样才能长记性。

证监会做事太少，管不了的事太多，强烈要求扩权，既得利益者不去斗争他们，怎么平权啊，公众投资人不是鱼肉，可以随便斩割的，韭菜割完了，市场也死掉啊。